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现任独立董事张蕊女士、李进一先生、朱英姿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张蕊女士、李进一先生、朱英姿女士提交的自查报告，前述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关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